

翁同龢文獻叢編之六

外交。借款

翁萬戈 輯

 上海遠東出版社

翁同龢文獻叢編之六

外交・借款

翁萬戈 輯

 上海遠東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外交·借款/翁萬戈輯. —上海: 上海遠東出版社,
2014

(翁同龢文獻叢編之六)

ISBN 978-7-5476-0894-4

I. ①外… II. ①翁… III. ①中外關係—國際關
係史—清代 IV. ①D829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14)第175445號

翁同龢文獻叢編之六

外交·借款

翁萬戈 輯

策 劃/徐忠良 責任編輯/徐忠良 劉麗娟 裝幀設計/李 康

出版: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出版社

地址: 中國上海市欽州南路31號

郵編: 200235

網址: www.ydbook.com

發行: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 上海遠東出版社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中心

製版: 南京前錦排版服務有限公司

印刷: 崑山亭林印刷責任有限公司

裝訂: 上海文藝大一印刷有限公司

開本: 889×1194 1/橫16 印張: 29.75 插頁: 5 字數: 238千字
2014年11月第1版 2014年1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476-0894-4/G·632

定價: 250.00元

版權所有 盜版必究(舉報電話: 62347733)

如發生質量問題,讀者可向工廠調換。

零售、郵購電話: 021-62347733-8838

《翁同龢文獻叢編》新版序

《翁同龢日記》及《翁同龢文獻叢編》是我高祖翁同龢留下的兩大原始歷史資料。《日記》最全、最確的簡體字排印本在二〇一二年由上海中西書局出版，全八冊；而《文獻叢編》雖在一九九八到二〇〇三年五年間由臺北藝文印書館以影印方式陸續出版，但不易達到全國的讀者。現在上海遠東出版社，在徐忠良先生主持下，將發行新版，我不勝鼓舞，樂為之序。

一、《文獻叢編》六集八冊，其第一集《新政·變法》是為應合常熟翁同龢紀念館在一九九八年紀念戊戌百周年（光緒二十四年戊戌變法）開會時贈送參加的人士首先出版的。其餘五集七冊，大致按其內容與時代列次。為了介紹每集的內容及加深讀者對其瞭解及認識，我敦請了哈佛大學費正清研究中心孔祥吉、故宮博物院朱誠如、山東社會科學院戚其章和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王道成四位學識深廣的近代史學家為《文獻叢編》相應各集撰寫序言。他們的思想、評論、意見，已成為《文獻叢編》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在此請讀者特加注意。

二、翁同龢的簡歷、翁氏家藏文獻的形成，我之以玄孫身份繼承遺產，而受到幾代先人的教養，得以保存這些歷史文獻，已見於《緣起》。其中也包括我對各位親友賜助的至誠謝忱，茲不贅述。現在願補充一下個人在救護、保存、整理、發表這份不平凡的遺產時的衷心的感念。我並沒有學歷史，但敢於承此重任，全靠「家教」。四歲入私塾時，老師大概都是前清的舉人或秀才，教授法很單純，就是背書。第一本是《詩經》，第一句是「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繼之為「四書」《論語》《孟子》《大學》《中庸》以及節選的《史記》《漢書》，一直到《古文觀止》中自東周到明末的散文名篇。可是到了一九二六年，本生父親翁之憲（一八九六—一九七二）因職務變動由天津遷到秦皇島。我們三兄弟（大哥開慶，二哥傳慶，我行三，原名興慶）的家庭教師受過新教育，能畫地圖，使我們除傳統的國學外，也略知地理、數學等科目，這也使我們在一九三〇年回到天津後，可以入新式的初中學校。兩位兄長入了北平（即北京）

匯文中學，而我因年幼，留在家中，入了新創的天津公學第一班初中（今耀華中學）。那時的國文教員鄭炳勛（字菊如，一八六七—一九五四）站在我的座位前注視我作文寫字，非常賞識。到了高中一年級，我加入了北平匯文中學大哥、二哥的一班，在教師鄭騫（字因百，一九〇六—一九九一）的訓導下，鑽研文史，同時在圖書館裡大量閱讀『五四』運動後的白話文學，從胡適、魯迅等到巴金、沈從文。到了一九三六年考大學的關頭，除得到保送燕京大學（今并入北京大學）英國文學系外，又考入了南京中央大學劉敦楨教授主持的建築系，而父母及過繼的母親強春卿夫人（她的丈夫翁之廉，即我的二伯父，在一九一九年去世前選我為嗣，使我成為翁同龢的玄孫）認為上海離常熟近，我應該試一下當時最難考入的上海交通大學電機工程系。考畢自查物理、數學兩項——學工程的基本科目，我只各得了六十分，沒有希望被錄取。想不到的是考國文的題目《周易以上古製器物者為聖人論》對我沒有問題，兩小時間我憑空寫了一篇文章，竟得到交大國文系主任陳柱（字柱尊，一八九〇—一九四四）的青睞。他是那時交大校長黎照寰（一八八八—一九六八）的好友，他提出招生的人才主義，把我收入交大。可是這意外的機遇，對我並不完全合適，因為我的興趣不在工程。在交大的兩年，我學習成績猛進，得以在一九三七年日本全面侵華後，從上海租界乘船赴美，轉入普渡大學（Purdue University），而且只再念了兩年就獲得了碩士學位，然後在紐約擔任了幾個月的工程職務。到一九四〇年底，我決心放棄工程，重回到文學、歷史、美術的領域，而主要服務範圍當然是偉大的祖國。

三、上述是我從事整理家故的基本準備，但另一種同樣重要的學習、修養及經歷是在故鄉常熟的生活體驗。我本生父母同過繼的母親對我的教養有明確的安排，即一切教育到高中畢業，都是跟隨兄長，在天津與北平；只有家庭大事，在我負有『孤哀子』『承重孫』等頭銜的時候，纔回到故鄉，執行典禮。在那些日子裏，我就住在綵衣堂，其大廳仍是明代建築，全部房產是翁同龢的父親翁心存為孝養母親在道光十三年（一八三三）購置的，取老萊子綵衣娛親的故事而名。我依稀記得在只有幾歲的時候，住進了綵衣堂大廳後的房間，而那時常熟仍在『中古時代』，沒有電、自來水、柏油路及一切近代的設備，只有煤油燈、馬桶、井水、拱橋、轎子。大堂的門檻高，幾歲的孩子必

須爬纔能過去。後來回鄉多次後，發現隨着時代的不斷進步，這裡除了水、電、洋車之外，還仍然保持了一些晚清風味，譬如木船。有一次，我陪着過繼的母親（「好娘」）從綵衣堂的後門上船（船分首、尾、中、後艙數部分），由前後兩名船夫撐竿、搖櫓，一直乘行到上海。我睡在中艙的板床上，一夜聽水聲在枕底，其風味至今尚念。又如我十幾歲時，「好娘」爲我雇了一隻小船，整天遊虞山下的西湖，午餐也由船夫供應。每到一個景點，就停船上岸觀賞，使我憶及高祖在他日記中描寫的各洞、岩、寺等名勝……這也是我編輯這部《文獻叢編》的經歷準備。

四、一九四一年尾，日軍突襲珍珠港，美國聯合中國向侵略者開戰，我以既有中國方面的知識又具電影的技術獲邀參加美國軍部的特殊電影機構，編製「我們爲何作戰」系列中《中國之戰》一片。影片接近完成時，又被聘爲美國國務院的顧問，利用羅斯福總統緊急款項，特創了譯製美國電影送到戰時陪都重慶，藉以溝通兩國間的瞭解。這項工作持續了三年，而我也自然地變成了留美的華僑。但我不斷地與祖國聯繫，一九四五年日本戰敗投降後，我仍推進電影事業，而且有機會在紐約結交了美國政府邀請的中國文化界名人——孫瑜、老舍、司徒慧敏、葉淺予、戴愛蓮，而且同後三位合作拍攝了十分鐘的短片《中國民間舞兩種》。之後司徒先生加入了我的小組組織：中國在美電影企業公司。這對我在一九七九年回新中國後的文化活動有莫大的幫助。書歸正傳，對於在美國安全保存翁氏家藏古籍、書畫及文獻的工作，最重要的人物是我已故的老伴程華寶。

五、一九四三年，當我爲美國國務院譯製解說美國情況的電影時，得到資金創作新片，包括拍攝《鎔美鑄華》——介紹中國學生在美留學情況，從晚清的容闈（一八二八—一九一二）到二次大戰期間的同學。此片規模較大，於是我回到自己學習電影技術的紐約哈蒙基金會（Harmon Foundation），請其主持，包括聘用已畢業的中國留學生，分任寫作、攝影等工作。留學生一共二人，包括剛從著名女校布林茂爾（Bryn Mawr）英國文學系畢業的程華寶。她負責搜集資料，接洽被選入內容的機構、人物，以及編寫影片的解說詞，等於做我的第一助手。在天天面談商討的情況下，兩人發生愛情，在一九四四年結婚，婚後仍然是密切合作。日本戰敗後的中國，陷入了國共兩

黨的內戰；我在紐約的企業當時發展相當順利，很難抽身回國，但華寶決心回上海省親，在一九四八年春間攜三歲女兒以思乘船先歸，當然我立即追隨，在同年六月乘美國西北航空公司的 DC-3 飛機自紐約飛抵上海。拜見華寶父母後，我們三人先謁「好娘」，然後北上天津看望我的本生父母及兄弟、姊妹和侄兒、侄女。馬不停蹄，我同華寶到了北京，拜訪表親王錫桓夫婦，被邀晚餐時，碰到了國民黨自遼寧敗退的兩員軍官，坦陳蔣介石在軍事方面大勢已去。第二天我就同華寶回到天津，將存放在該地長期租房中的「家藏」選擇包裝（由我本生父母及大哥翁開慶大力協助）。安排華寶及以思坐火車回上海後，我帶着「家藏」搭乘開灤礦務局的小運煤船南下，抵滬後將「家藏」都集中於「好娘」在上海所租的「弄堂房子」裡。八月間國民政府發行金圓券，造成空前的通貨膨脹。到了十一月，我帶着華寶，以思坐上最後一班由中國飛美國的西北航空公司飛機回到紐約。而「家藏」則在事前安排航運——到達時間的懸殊使我及華寶夜不安寐長達一月之久。終於，十二月十八日得到安全運達紐約的船運公司通知。

六、爲了確保最高等級的安全，我倆立即在紐約出名的儲藏大樓租了一間防濕防火防盜的庫房，將「家藏」保存其中。經過了二十八年，我們決定自紐約遷到美國東北角新漢普沙州（New Hampshire）的小鎮萊姆（Lyme）的一片位於小山半腰的林中立住，自己開闢園地，在一條小溪旁建造房屋，稱「萊溪居」。除珍貴的書畫存入附近的銀行保險箱外，大部分文獻都存放在自己設計、營建的書房畫室中。一九九七年初，得到臺北藝文印書館主持人嚴陳鳳嬌女士的同意，開始《翁同龢文獻叢編》的出版工作，而編輯工作繁重的細節就是把文獻原稿一頁一頁地複印，寄到臺北去設計、印刷。這種極其需要聚精會神地心手相應的工作，都歸了華寶。她在我們自備的大複印機旁，不辭勞瘁地站着一頁一頁地操作，尤其注意那些已經破爛或極脆弱的原件。她的功績不見於這全部《文獻叢編》六集八冊的任何表彰。念及她已在二〇〇三年去世，同我合作近六十年，留下的著作不止於此，我怎能不潸然淚下！

撰寫此序時，不免仰首看到牆上懸挂的高祖所書四扇屏，寫給我本生祖父斌孫的三弟順孫（字寅臣），顯然是大字的訓言，節錄如下：

近來爲學何如，想不免趨時，然亦須多讀史，務令文字華實相副，期於適用乃佳……海外亦粗有經籍……姪孫應熟看前後漢史、韓柳文。

壬辰夏五爲寅臣姪孫 瓶叟（時合一八九二年六月）
我們家傳的歷史感，就是我編輯出版這部《文獻叢編》的動力。

翁萬戈寫於萊溪居

二〇一四年一月，時年九十五歲又半

緣起

在十九世紀入後幾十年中，以道光二十年庚子（一八四〇）鴉片戰爭為歷史上的分水嶺，清朝統治下的中國急劇地走下坡路，每況愈下地陷入了甲午戰爭（一八九四）的莫大危機，使有頭腦有熱血的朝野人士認清了只有變法圖強，纔可以免於亡國之禍。在這種極其艱難的環境中，翁同龢（一八三〇—一九〇四）從一甲一名進士出身到兩任帝師，歷官刑部、工部、戶部尚書，協辦大學士，軍機大臣兼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大臣，參與了一系列有關國家安危的重大決策，終於在戊戌變法的前夕，被開缺回籍，結束了四十二年的從政事業。身為晚清政局的中樞分子之一，他鞠躬盡瘁地設法保全國土，改變頹局，但崩潰的大勢遠勝於革新的志願和努力。這位近代史上的一位關鍵人物，終不能免為突出的悲劇性人物。

中國傳統文化的基本教材分經、史、子、集四大類，而史是骨幹：經裡不能無史，子、集更不能脫離史。翁氏精通史學，而且以史為教授皇帝的主要工具。他深深體會歷史的意義，所以一生記錄極勤：最特出的是他的日記——自咸豐八年戊午六月二十一日（一八五八·七·三十一）到光緒三十年甲辰五月十四日（一九〇四·六·二十七），幾乎整四十六年，包括了他整個從政時期及罷黜後的六年，在他逝世前六天纔絕筆。這部第一手歷史資料在乙丑年（一九二五）由張元濟先生交上海商務印書館影印出版（臺灣商務印書館在一九七三年據此縮印），在一九七〇年臺北趙中孚先生曾編輯此日記的排印本，後來北京中華書局陳義傑先生又點校新的排印本，陸續出版。在中法越戰期間，他受命初次入軍機，加寫《軍機處日記》：起自光緒九年二月初一日（一八八三·三·九），訖於次年三月十一日（一八八四·四·六）；在一九三八年由收藏者燕京大學圖書館影印出版。其實，除這兩部日記（一大一小）之外，他還留下了大量的文獻：隨手記、奏稿、議摺、信件、輿圖及他經手負責的他人奏摺、說帖等等。這些若非他的手迹，就是他過目的文件，總之，都是第一手資料，值得近代史學者的探索與參考。不過這些文獻分散在各處，近百年來損失的數量也必可觀。除去已歸公有的圖

書館、博物館及檔案館的那些資料之外，恐怕最大的一部分就是『翁氏家藏』的這一組。而這裡所謂『翁氏家藏』的範圍，需作下述的解釋。

翁同龢字聲甫，號叔平，又號瓶生及瓶廬，晚年常用松禪，諡文恭，所以他的著作、書畫在出版時，常標『翁文恭公』『翁松禪』或『松禪老人』。他的父親翁心存字二銘，號邃菴，官至體仁閣大學士，為同治帝師，卒諡文端。長子翁同書（即翁同龢長兄），字祖庚，號藥房，官至安徽巡撫，卒諡文勤。次子翁音保，早卒。三子翁同爵，字玉甫，官至湖北巡撫。翁同龢最幼，無子，由同爵子曾翰嗣；曾翰的長子安孫又無子，由同書的曾孫之廉嗣；之廉無子，由同書的玄孫興慶嗣——而我就是興慶，自號萬戈。因此，我的本生世系是高祖同書，曾祖曾文，祖斌孫，父之憲；而族譜上的世系是高祖同龢，曾祖曾翰，祖安孫，父之廉。在中國的社會制度下，我繼承了松禪老人的遺產，包括故鄉常熟的翁氏故居綵衣堂（在一九九〇年捐獻常熟市人民政府後改為翁同龢紀念館）、古籍、書畫，以及前面所述的文獻。我生於一九一八年，而次年我過繼的父親之廉，即我的二伯父就去世了，這些『紙頭紙腦』的遺產就一直保存在我過繼的母親（即我的二伯母）在天津長期租用的房子裡。但她主要住在常熟綵衣堂，其中仍有不少文物。自一九三七年日本發起全面侵略戰爭以後，我們到上海租界避難，綵衣堂就不再是住宅；一九四五年日本投降以後，它被改為傷兵醫院，其後又經過『文革』，堂內所藏的什物與資料基本上毀散無存。我在一九三八年從上海交通大學轉到美國普渡大學，畢業後從事教育電影工作，一九四八年重返故國，在天津初次檢點由松禪老人傳到我的這一部分古籍、書畫及文獻，裝箱運上海，然後在接近年終混亂的局面下，由海運到了美國。這批文獻基本上就是本叢編所指的『翁氏家藏』，可以說是狹義的『翁氏家藏』。

在此必須提起另一組翁氏家藏的翁氏文獻，一向保存在我本生高祖同書一支的家裡，其原來的數量相當可觀。尤其是因為祖父斌孫是松禪老人得意的侄孫，所以他得到不少珍貴的松禪手稿及資料。一九五〇年父親翁之憲將北京圖書館趙萬里、高熙曾兩先生所選的家藏善本悉數捐獻，其中也有很多翁心存、翁同書及翁同龢撰寫、編輯及批注的文獻和稿件，例如翁心存撰《知止齋遺集》二十二種稿本，共一百十一

冊，及翁同龢輯撰的《瓶廬叢稿》二十六種稿本，共三十冊。那時我大哥開慶侍父在場，他還記得父親談及常熟綵衣堂夾壁中尚有藏書，可能幸免兵燹；趙先生當即前往搜尋，聽說有所收穫，也歸入北京圖書館。這些當然已不在現在『翁氏家藏』範圍之內。至於父親留下的少數祖先遺迹，又受到『文革』時的抄掠破壞。即使如此，還有一些歸還到開慶兄及永慶、銘慶兩弟手中，如殘存的《松禪年譜》（自訂）及松禪老人寫給斌孫的很多封信。這一部分『翁氏家藏』的殘餘，在適當的地方可能也用在本叢編之內——自然要標明目前的藏主。

現在要談到整理『翁氏家藏』翁同龢文獻的過程。從一九四九到一九七八這三十年中，我在紐約一家最安全的儲藏庫裏租了一間小儲藏室，安置這些久存天津的先人遺物。然後我決意脫離城市，在美國東北角的新罕普沙州一個萊姆小鎮的山間自己設計建造屋舍；小溪映帶，因稱『萊溪居』，而基層全部是藏書及工作之所，具備了展開文獻從事整理的條件。一九七九年在去國三十一年後初次有機會重返故土，在天津和北京與闊別的開慶兄、永慶及銘慶兩弟歡聚，在常熟又踏上了綵衣堂的門檻。回憶我兒時一直受本生父母的教養，在私塾與開慶大哥（長我三歲）、傳慶二哥（已故）同學，到了北京匯文中學高中又同學三年，時常一同工作，於是提議請大哥大嫂到萊溪居小住數月。第一次在一九八一年，我們開始整理家故的工作，但進展不多；第二次在一九八九年，努力完成了總目錄；而主要的是在第三次一九九六年，從六月起，大哥差不多每天都翻閱、檢點、分檔，而且有些比較重要的項目，他把稿本的行草書『譯』成正楷。這樣持續了約六個月。所以這叢編的基本整理工作，是開慶大哥的功績。

關於編印本叢編的構想，我懷之已久，但總達不到成形的地步。一九九四年五月下旬，常熟市政府和中國史學會聯合主辦了『甲午戰爭與翁同龢學術討論會』，以紀念甲午中日戰爭爆發百周年及翁同龢去世九十周年。我在會場上發表一短篇《翁氏家藏文獻述略》，報告截至該時這組歷史資料部分公開發表的情況和日後規劃進行的工作綱要。這個可以簡括為下列三條：

- （一）供國內外一些專家學者利用，以書及雜誌的方式發表，例如謝俊美

教授的專著《翁同龢傳》；

(二) 以影印方式將原稿整理成集後陸續出版，這是繼先父經手影印《翁文恭公日記》《瓶廬叢稿》等之後的工作，以供學者研究；

(三) 以專著的方式編印《翁同龢書畫集》《翁同龢所收古代書畫集》《翁同龢所收古籍善本目錄》等。

顯然，本叢編就是上述第二條的具體實現。

綜觀全體資料，大致分為兩大部分：一是從政方面，一是個人及家族方面。而本叢編只限於前者，把後者留待異日處理。再分下去，從政方面的資料可列為六集：

- 一、考試及國子監
- 二、內政・宮廷
- 三、中法越南問題
- 四、甲午戰爭
- 五、中德、俄、英交涉
- 六、新政・變法

從這六集的標題，就可以看出其中的一半是應付列強的侵略壓迫，而最後一集則達到變法圖強的覺醒。明年是戊戌變法的百周年，所以首先編印《新政・變法》這一集，以資紀念。其他各集，當陸續出版；因每集的內容有其獨立性，所以并不一定按照以上的次序與讀者相見。我去國將近六十年，學識有限，幸得許多益友之助，纔能擔起這件工作；可是錯誤難免，敬希賢達指教，以備在日後改正。

最後，我特別感謝下述幾位對我的鼓勵與幫助：家兄翁開慶的整理標目，是完成叢編的基礎工作，我在前面簡略談過。他在萊溪居時孜孜不倦，日復一日，我們一齊研究，探索，恍如童年及少年時代同窗之樂。雖然多半時間我們遠隔太平洋，但在頻繁的書信中，也不斷商討這些整理家故的事項。可以說，這部叢編是我們兄弟合作的

成果。其次是中國近代史學家孔祥吉先生，他對戊戌維新運動有專著，目前被邀在哈佛大學費正清研究中心從事專題研究，使我有機會時常請教。《新政·變法》的資料編排得到他的改正，同時又蒙他賜以長篇前言，談及這些文獻的重要性，使積塵百年的舊紙，充滿了適於古為今用的生活力。然而，像本叢編這種題材比較專，規模又相當廣的文稿，很難引起出版家的興趣。藝文印書館有此見識魄力，毅然接受，這不得不歸功於該館主持人嚴陳鳳嬌女士——嚴一萍夫人。我的故友嚴一萍先生既是甲骨學專家，又是發揚中國傳統文化的企業家。他在一九五二年創辦藝文印書館，所印《百部叢書集成》，是中文圖書館必備的重要參考資料。我有幸在一九六八年得識嚴先生，合作影印我家藏的《宋刊施顧注蘇東坡詩》；結交以來使我深佩他以學者精神來發展文化事業的志願及成就。他在十年前逝世後，嚴夫人繼其遺志，同樣地為學者服務，今春我們在臺北商談本叢編的計劃，她明快地分析綱要及細節，提出具體進行方式，毫不遲疑地擔起了出版的責任。我既欣愉又欽佩，在此謹申由衷的謝忱。

一九九七年秋葉將紅時翁萬戈誌於萊溪居

從《翁同龢文獻叢編》看晚清外交

戚其章

去年，我曾應翁萬戈先生之邀為《翁同龢文獻叢編》之五 甲午戰爭作序。今年四月，萬戈先生又從美國寄來了《翁同龢文獻叢編》之六 外交·借款的樣稿，邀我再次為之作序，并附函稱：「此編為《文獻叢編》之末集。按二〇〇四年為先高祖逝世百周年，如《文獻叢編》可以出齊，以資紀念，固所願也。」初讀此信，頗為萬戈先生的精神所感動，然仍心存顧慮。因為翁同龢除在從政後期派在總署行走尚不足三年外，可以說一生基本上未涉足外交活動，更何況翁也承認自己不擅長外交。甲午戰爭後期，清廷商討派專使赴日議和，李鴻章提出欲要翁同往。翁辭曰：「若余曾辦過洋務，此行必不辭，今以生手辦重事，胡可哉？」^{〔一〕}他說的確實是心裏話。所以，一般有關晚清外交史的論著中極少提到翁的名字，是不難理解的。但當我翻閱此集翁氏文獻時，不禁精神為之一振，未想到其中竟保存了大量有關晚清外交的珍貴史料，而且大多數是從未公布過的，我原先的顧慮頓時打消了。此集翁氏文獻不僅彌補了已刊晚清外交史料之闕，而且涉及到許多晚清外交的內幕，并破解了不少有關晚清外交的歷史之謎。

一、《中法北京條約》中、法文本異同的最初發現

在晚清外交史上，曾發生過一件奇事，就是所訂中外條約的兩種文本內容有重大出入，而清政府竟然長期沒有發現，從而造成了嚴重的後果。這指的就是一八六〇年訂立的《中法北京條約》。那麼，清政府是否最終發現了此事呢？對此，學術界從來無人作出回答。這個問題似乎成了晚清外交史上的一個歷史之謎。

事情的經過是這樣：一八五七年，法國藉口年前在廣西發生的西林教案，潛入當地的法國教士馬賴(Auguste Chadelaine)橫行不法，被地方官處決，派遣外交官葛羅(Jean Baptiste Louis Gros)率軍來華，參與英國挑起的第二次鴉片戰爭。一八五八年

〔一〕 陳義傑整理：《翁同龢日記》第五冊，北京，中華書局，一九九七年，二七八一頁。

六月間，清政府被迫與英、法等國簽訂的《天津條約》，使中國喪失了許多權益，並規定了外國傳教士得入內地傳教的明文。英、法還是不滿足，又於一八六〇年再次發動戰爭，攻占北京。是年十月廿五日中法訂立《中法北京條約》時，法國專使葛羅的兩名翻譯德拉馬（Charles Louis Delamarre）和美理登（Eugène Baron Meritens），與法國的直隸主教孟振生（Joseph Marial Mouly）和直隸東南部主教董若翰（Jean Baptiste Anouilh）共謀，在條約中文本的第六款中動了手脚，而且使用的手法巧妙而隱蔽，竟瞞過了清政府的議和代表恭親王奕訢。

本來，《中法北京條約》第六款有成文可依，只是對道光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五日（一八四六·二·二十）上諭中有關內容的重申。其原文曰：『天主教既系勸人為善，與別項邪教迥不相同，業已准免查禁，此次所請，亦應一體准行。所有康熙年間各省舊建立之天主堂，除改為廟宇民居者，毋庸查辦外，其原舊房尚存者，如勘明確實，准其給還該處奉教之人。』^[10]這裏講了兩層意思：一是准免查禁天主教；一是將舊建之天主教房屋，除已改為廟宇民居者外，給還奉教之人。此款法文本的譯文是：『按道光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五日上諭，將前謀害奉天主教之時所充之天主堂、慈善堂等件應賠還，交法國駐扎京師之欽差大臣轉交該處奉教之人。』^[11]因准免查禁天主教已經成為事實，毋需重提，故着重申明後一層意思，却刪去了『除改為廟宇民居者，毋庸查辦外』的話。此款中文本文字變動更大：『應知道光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五日上諭，即曉示天下黎民，任各處軍民人等傳習天主教、會合講道、建堂禮拜，且將濫行查拿者，予以應得處分。又將前謀害奉天主教者之時所充之天主堂、學堂、塋墳、田土、房廊等件應賠還，交法國駐扎京師之欽差大臣，轉交該處奉教之人。并任法國傳教士在各省租買田地，建造自便。』將兩種文本進行對比，可以發現，此款的中文本除對法文本開列的事項進一步細化外，還有兩處不同：一是增加了『將濫行查拿（奉天主教）者，予以應得處分』一句；一是在後面擅添了『并任法國傳教士在各省租買田地，建造自便』一

〔一〕《中國近代史資料叢刊續編·清末教案》（一），北京，中華書局，一九九六年，十四頁。

〔二〕褚德新、梁德主編：《中外約章彙編（一六八九—一九四九）》，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一六八頁注（一）。

句。特別是擅添的這句話產生了嚴重後果。此後，教會騙買、奪占百姓房屋田產的事件層出不窮，教案迭起，即因此也。

如果說中國議和大臣當時尚未發現法方擅添中文本字句的話，那麼，其後是否發現了呢？對於葛羅騙局何時被拆穿的問題，過去無從回答，蓋史料闕如也。萬萬沒有想到的是，此集文獻中保存的一篇《節譯美國公使致外部公文——論傳教事》，竟回答了這個問題。此文前有翁同龢所題：『傳教事庚申約內第六款華文與法文互異。』其文稱：

近日有鬧教堂及內地教產被毀兩案，外間議論紛紛，今擬將教士在中國傳教應得事權，陳說涯略，以備察核。查中國向禁傳教，迨一千八百五十八年與俄、美、英、法諸大國立約，始允弛禁，准民人傳習。俄、法兩國條約又特聲明，該國教士可以請領護照入內地遊歷；其餘各國條約視教士與商人等無所區別，僅得在通商口岸買地造屋。迨至一千八百六十年中朝與英、法兩國失和，北京被困，再定續約。華文第六款末句有云：『並任法國傳教士在各省租買田地，建造自便』等語，今按法文第六款並無此語，亦且並無一字一句可強譯為此意者，殊不可解。本國教士嘗對本大臣引指此條，前一千八百八十五年前任庸大臣致外部文，亦曾援此條，以為教士可以住內地之例。……至此中華文何以贅此一句，則至今尚無能解者。再法國原約第三款有云：『所有各款或有兩國文詞異同之處，總以法文為正』等語。若援此例，其華文所載，竟可無庸置議。

引文中所說『鬧教堂及內地教產被毀兩案』，應指發生於光緒十二年（一八八六）夏間的溫州教案和重慶第二次教案。『前任庸大臣』系指美國前任駐華公使楊約翰（John Russell Young），一八八二年八月到任，一八八五年四月離任。『庸』為 Young 之音譯，殆無疑焉。楊約翰回國後，其職先由美國駐鎮江領事石米德（Enoch J. Smithers）臨時代理，半年後的十月初繼任田貝（Charles Col. Denby）纔到職。據此推斷，此公文為美國駐華公使田貝致美國國務院的報告，其發送時間當在一八八六年下半年。

現查《張文襄公全集》，有《請申明約章限制教堂買地折》可相印證。內稱：「嘗見光緒十二年美國議院所刊《各國交涉政書》，有美使田貝致外交部一書，光緒十二年九月十二日，即西曆一千八百八十六年十月初六（九？）日由北京發，所論此事最爲公允。」^[1]於此可見，此件公文系田貝於一八八六年十月九日由北京發出，刊載于當年彙編的《各國交涉政書》一書中。公文節譯爲中文，應是一八八七年的事。這樣看來，在《中法北京條約》簽訂的廿七年後纔發現該條約第六款中文本有擅添字句，然在以往中外交涉中已經吃虧多多，業已無法挽回了。無論如何，這總算揭開了這個晚清外交史上長期困惑人們的謎團。

二、曾紀澤中俄交涉與收復伊犁的背景

一八八〇年，曾紀澤以太常寺少卿駐英、法公使奉命兼駐俄公使，與俄國重開收復伊犁的談判，改訂崇厚所訂喪權辱國的《里瓦機亞條約》十八條，任務相當艱巨。他把此行的困難比作「障川流而挽即逝之波，探虎口而索已投之食」^[2]，應該是非常恰當的。但他經過七個月艱苦的努力，收回了一些重要的權益，從而獲得了較好的成果。所以，儘管這次所訂的《中俄伊犁改訂條約》（一八八一年二月二十四日）仍是一個不平等條約，這在當時已經是相當不容易的了。

曾紀澤之所以會取得如此之成就，與他能够做到知己知彼和具有很高的外交才能是分不開的。對此，歷來論者多有評說，不必贅述。另外，還有一個不容忽視的問題，就是在考察中俄伊犁交涉經過時，一定要與當時的歷史背景聯繫起來。

一部晚清外交史證明，從來中外交涉的結局都是以國家的軍事力量爲指歸的。此次伊犁交涉自難例外。從當時中俄軍事力量對比看，俄強中弱誠爲不爭的事實。但是，俄國在軍事上雖具優勢，但在政治、外交、財政等方面却存在着諸多困難。「俄國雖大，自與土耳其苦戰以來，師老財殫，臣離民怨……若更渝盟犯順，圖遠勞民，必

〔一〕《張文襄公全集》，奏議卷三八，北京，中國書店，一九九〇年，六九八頁。

〔二〕《曾紀澤遺集》，長沙，岳麓書社，一九八三年，一七〇頁。